

銀行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- 1. 一般企業銀行服務交付
(主要職能 – 1.5 貿易融資服務)

名稱	提供進口信用証 (DC) 服務
編號	109178L4
應用範圍	提供貿易融資的產品和服務。這適用於不同類型的信用証，例如：背對背信用証、循環信用証、備用信用証、可轉讓信用証等等。
級別	4
學分	3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熟悉貿易融資的理論和概念，以為客戶提供合適的建議; ● 瞭解不同類型信用証的特點和應用，以建議合適的方案; ● 瞭解環球貿易結算的最新發展，(例如：國際應收賬款承購及其對貿易融資業務的影響) 並檢查客戶的適用性; ● 瞭解信用証的周期及發行信用証的主要程序，以確保發行過程順暢。 <p>2. 應用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檢查銷售合約，以決定信貸的條款; ● 向客戶索取所需的文件及資料，並確保符合銀行的要求; ● 獲取相關資料 (例如：信貸紀錄、地域風險) 用作風險評估，以作出信貸安排推薦合適的貿易服務; ● 就貿易融資信貸的不同選擇提供建議，並根據確定的需求向客戶提供適當的貿易服務; ● 為客戶提供貿易融資信貸申請流程的協助和建議，並處理他們的查詢。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與客戶明確溝通 DC 的條款和條件 (例如: 所需文件、付款類型)，並處理任何查詢 / 問題; ● 遵守《關於單據信貸的國際標準銀行業務慣例》指引的做法。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根據客戶及有關文件的狀況和風險，以最合適的條款為客戶發行信用証。
備註	